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毕业生就业签约须知

签订就业协议书

操作步骤

应聘——》单位同意录用，出具录用函——》凭录用函到就业指导中心领取协议书——》与用人单位协商、书面填写协议书，并各自签字盖章——》将协议书送至就业指导中心鉴证盖章、登记——》用人单位、学生、学院各执一联

1、 就业协议书由国家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是明确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表现形式，也是就业部门编制就业计划和进行毕业生派遣的依据。

2、 协议书为双方协议书，学院只对协议书进行鉴证和登记。因此，协议书一经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签字盖章后即可生效，不论就业指导中心盖章与否，毕业生是签约的主体，应有签约责任意识。

3、 毕业生若遗失或损坏协议书，须向就业指导中心提供相关证明，方可办理补领新协议书的手续。

4、 为保护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方利益，避免毕业生多领多签，毕业生如要更换就业单位必须完成解约手续后方可领取新的协议书或进行网上签约。

5、 凭单位开具录用函，领取就业协议书。

填写就业协议书

1、单位填写部分

“用人单位名称”：不能填简称或别名，需要与单位所盖公章名称一致。

“社会信用代码”：我国对依法成立和依法注册登记的各类单位颁发的一个身份识别代码，是一个单位的合法“身份证号”。

“信息登记号”：上海单位必须填写当年的信息登记号，是单位具有录用应届毕业生的资格证明。非上海单位无需填写（如果网上签约，非上海单位也要申请信息登记号）。

信息登记号由用人单位自行在 https://www.firstjob.shec.edu.cn/home/网站办理用人单位信息登记手续。

“档案接收”：毕业后毕业生档案保管单位的全称和地址，用于学院邮寄毕业生档案材料。落户上海的毕业生档案接收：签约单位有档案保管权的，填写单位地址；无档案保管权的，由落户所在区的就业促进中心接收档案（可以先不填写，待落户完成后联系就业指导中心）。

未落户上海的毕业生档案接收：工作单位或者生源地指定的档案接收机构。

2、毕业生填写部分

“生源地”：指毕业生高考入学前居民常住户口所在地。

“专业”：填写全称。

3、双方协议填写部分

“合同期”“试用期”：填写明确。“福利”“月薪”“违约金”：协商后填写，以免引起纠纷。

4、双方签章

协议书一式四联都需要单位盖章，经办人与日期等都要填写完整。

毕业生签名、单位盖章后协议书正式生效。

毕业生在签订协议时务必核对以下信息：所盖印章应为公章或人事专用章，其他印章无效；单位名称应与公司章相符；上海单位应有以“27”开头的 7 位信息登记号。

解除就业协议书

协议书为双方协议，一旦毕业生和单位双方签字，就具有法律效力。即使学院未鉴证，要解除协议，仍需单位出具解约协议的盖章书面证明，并退回之前领取的协议书的所有联单，方可领取新的协议书或者网上签约。

网上签约

就业指导中心每年领取的就业协议书数量有限，毕业生因解约需再次领取就业协议书，可以按照网上签约流程办理签约手续。

第一步：学生提交网上签约信息;

第二步：用人单位进行单个或者批量操作;

批量确认时，系统会自动将用人单位维护好的协议书模板提交到学生的签约信息中;

第三步：用人单位将协议书内容反馈给学生进行确认;

第四步：学生确认协议书内容无误后，提交给学院进行确认;

第五步：学院确认后，下载打印协议书，学生、单位、学院三方签字盖章。

学生操作：

登录网址为：https://www.firstjob.shec.edu.cn/home/

按照网上签约管理系统操作手册（学生端）操作

企业操作：

（一）登录上海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 https://www.firstjob.shec.edu.cn/home/，选择导航栏中【用人单位服务】→【信息登记】跳转至【上海学生事务融合服务平台-上海市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可选择【法人一证通登录】或【无法人一证通登录】。

1、 法人一证通登录

点击【法人一证通登录】按钮，选择【法人登录】→【法人一证通登录】，确保协卡助手已经打开，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即可。若未登录：会跳转至法人一证通登录页面。

2、 .无法人一证通登录

点击【无法人一证通登录】按钮，输入账号、密码和图形验证码后点击【登录】即可。

3、 如未注册过【上海学生事务融合服务平台-上海市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请先注册在【上海学生事务融合服务平台-上海市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无法人一证通登录】页面点击【注册】进行注册。

（二）信息登记号申请

登录完成后，点击页面左侧导航栏【就业服务】标签，再点击左侧菜单栏中【信息登记号申请】菜单，在页面中点击【申请】按钮，选择【2027 年信息登记号新增】，先认真填写完单位信息并上传最新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等，如上述材料无法提供，请上传相关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再于页面最下方，点击【新增】按钮依次填写全部招聘职位信息。再点击页面右上角【保存】按钮保存。核对无误后点击页面右上角【保存并提交】提交至中心审核。

毕业生网上就业常用网址

上海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网：https://www.firstjob.shec.edu.cn/home/

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www.ncss.cn

应届生求职网：www.yingjiesheng.com

常用咨询电话和网址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乐老师：021-69768706；

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电话：64829191